

9月29日(週一)

讀經: 弗 1 主題: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

重點: 以弗所書雖然不是保羅書信中最長的一卷, 但卻被認為是最深的一卷。在保羅的心裏有一個負擔, 願意把他從神所領受的啓示, 關於教會的奧秘, 藉本書信予以解明, 使以弗所的聖徒(一: 1 節)能認識神對教會的計劃和目的, 亦即清楚明白教會的來源、性質和見證等。第一章可分成三部分:

- 一. 引言(1~2 節)——對以弗所教會的怀念與稱贊。
- 二. 因各樣屬靈的福份而頌贊神(3~14 節)——(1) 父神的揀選和豫定(3~6 節); (2) 子的救贖和基業(7~12 節); (3) 聖靈的印記和憑質(13~14 節)。
- 三. 為屬靈的看見而禱告(15~23 節)——(1) 真知道神(17 節); (2) 知道恩召的指望(18 節上); (3) 知道豐盛的基業(18 節下); (4) 知道浩大的能力(19~21 節); (5) 知道教會是基督的身體(22~23 節)。

鑰節:「教會是祂的身體, 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。」(弗一 23)

提要: 基督要教會成為祂的身體, 有多面的意義。我們只能列舉幾點:

- (一) 身體是一個人生命的器皿。一個生命需要一個身體來盛裝, 生命若沒有身體就不能生存, 身體若沒有生命就成了屍體。一個嬰兒剛生下來, 他的生命就需要一個小小的身體來盛裝, 才能繼續生長。生命是借著身體而存在, 身體乃是生命的器皿, 照樣, 教會乃是基督生命的器皿。
- (二) 身體乃是生命的發表。人的身體把人的所有表現出來, 憑人身體的外表, 就能認識這個人, 以及這個人生命的光景。一個人的身體把人的生命、性情等等實際的顯明出來。基督的生命和豐富需要教會來發表。
- (三) 生命乃是在身體中生活行動。一個強的生命需要一個強的身體來配合, 活出強而有力的生活來。基督的生命需要教會來配合, 把祂實際的活在地上, 並繼續祂在地上的工作。

主耶穌是神的兒子來成為人, 有神的生命在祂裏面, 但祂需要一個身體來承受、來表現、來行動。這個肉身的身體與神的兒子配合, 把神向人類表明出來。從來沒有人看見神, 乃是父懷中的獨生子把祂表明出來。主耶穌的身體, 就實際的把神顯明給世人看。神借著馬利亞給主耶穌一個身體, 主可以用這個身體在地上講道、醫病、趕鬼、行神跡奇事, 末了並將罪釘在十字架上, 完成了神救贖的工作。主死而復活、升上高天, 賜下聖靈住在教會中, 借著這個屬靈的身體, 在地上繼續作基督的見證。主當日如何需要一個肉身的身體, 讓祂能在地上生活、工作、行事; 照樣, 主今天需要一個屬靈的身體(教會)來彰顯祂元首的豐滿。請問我們今天是否能讓主透過我們而自由的工作行動? 我們有沒有給主限制, 給主為難? 上了年紀的人與生病的人, 都有一個感覺, 覺得他們的身體不管用, 使他們受到身體的限制與為難, 常常覺得心有餘而力不足。非常羨慕青年人有一個強壯好用的身體。實在說來, 今天教會不知給我們的主多大的限制, 多大的為難, 雖然我們是主的身體, 主也需要一個身體繼續在地上工作行動, 可惜, 我們沒有與元首搭配得好, 不能好好彰顯主的榮耀。

我們是不是教會, 就看我們是否能與主配合; 不是道理的問題, 不是名字招牌的問題, 不是一個理論的問題, 乃是一個實際的問題。主今天需要一個身

體, 在地上能夠行動與工作; 沒有任何的限制, 也沒有任何的難處, 可以自由的彰顯元首的豐富。——謝德建《教會——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》

【教會的原文字義】

- ❖ 在聖經中, 譯作「教會」的希臘文是「ekklesia」, 它由「出來」和「呼召」兩個字根組成, 故合起來有「呼召出來」的意思。這個希臘字在新約裏首先被主耶穌提起(太十六 18), 然後被祂的門徒們在行傳和書信中普遍地應用。希臘文「ekklesia」這個字原被「七十士譯本」用來翻譯舊約希伯來文的「qahal」, 它在舊約中出現 123 次; 所源自的字根意思是「聚在一起」; 中文聖經譯作「全會眾」(民十四 5)、「大會」(申九 10)、「會」(士二十 2)等; 英文譯作「congregation」或「assembly」。這個字特別用在神的選民——以色列人——受到呼召聚集在一起朝見神之時(申四 10; 十八 16; 卅一 30)。所以司提反在論到「曠野會中」(徒七 38)時, 也用了這個字。教會不是一群呆板、安靜、被動、溫馴地坐在教堂的長椅上的會眾; 教會是一群蒙神救贖並呼召, 從世界(埃及所豫表的)裏出來, 成為「曠野的會」, 滿了活力, 不斷向前追隨主的屬神的子民(參林後六 14~18)。基於新舊約希臘文、希伯來文的原文字義和典故, 我們可以總括地給教會下一個定義:「教會是神從世界裏呼召出來, 聚集在祂面前, 恭聆祂, 事奉祂, 追求祂, 並且豫備迎接主再來的神兒女的總合。」

默想: 教會是甚麼? 為甚麼要有教會? 我們是不是教會?

禱告: 親愛的主, 我們承認, 直到現在我們對你和你教會認識並不深。主啊, 求你賜下亮光和啓示, 讓我們真能知道你和你榮耀的計劃。求你把你的心情放在我們裏面, 叫我們注意你所注意的, 留心你所留心的, 好使我們能完整的明白你的心意, 而投身在其中。

「以弗所書簡介」

主題: 教會的奧秘——在基督裡的身體。

作者及對象: 使徒保羅，寫給在以弗所的聖徒（一：1）。

寫作時地: 約在主後 61 至 63 年間，寫於羅馬監獄(三 1；四 1；六 20)；與腓利比書、歌羅西書和腓利門書共稱『監獄書信』，打發推基古送信(弗六 21；西四 7)。

重點: 本書的題目為『教會』(一 22；三 21；五 32)。

- (一) 神對教會的計劃和目的：以弗所書的三大主題—神的旨意、基督和教會之間的關係：神的旨意關乎基督，而神對基督的旨意需要教會來完成，教會是完成神永遠旨意的器皿！本書啓示了神在這世代中的心意，乃是建造『基督的身體』，就是『在榮耀中的教會』。
- (二) 教會的功用：基督的身體、基督的豐滿（一：23，四：13）；一個新人（團體的新人，二：15）；神的國，神的家人（二：19）；神的居所（二：21—22）；基督的新婦（五：24—25）；戰士（六：10—13）等。
- (三) 教會的建造：神在此時代中心的工作，就是要建立基督的身體—教會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命是為產生教會（五：25）；賜下使徒、先知、傳福音的、牧人和教師，是為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—教會（四：11—12）；更要教會倚靠神的大能，作剛強的人，穿上神所賜全副軍裝，以抵擋仇敵，成就神的旨意和計劃（六：10—20）。

架構: 『在基督裡』在新約中共出現過一百三十次，在本書信中共用了二十五次。因此，本書的架構可分為二部分：

- (一) 教會在基督裡的福氣—蒙召的恩惠（一至三章）。本書頭三章說到教會在基督裡的福氣。
- (二) 教會在基督裡的生活—相稱的行事為人（四至六章）。本書後三章則說到教會在基督裡的生活。

分段: 本書共六章，根據內容要義，可分為九大段如下：

- (一) 引言(弗一 1~2)
- (二) 教會在基督裏所得的福分(弗一 3~14)
- (三) 教會在基督裏所得的看見(弗一 15~23)
- (四) 教會在基督裏所得的新地位和關係(弗二 1~22)
- (五) 教會是基督的奧秘(弗三 1~13)
- (六) 教會如何實化基督的豐富(弗三 14~21)
- (七) 基督對教會的建造(弗四 1~32)
- (八) 基督在教會裏的彰顯(弗五 1~弗六 20)
- (九) 結語(弗六 21~24)

9月30日(週二)

讀經：弗 2 主題：我們原是祂的傑作

重點：以弗所二章主要的乃是說到我們在基督裡的新地位——神的傑作；並看見我們在基督裡的新關係——新人、神的國民、神的家人和神的居所。本章可分成二部份：

- 一. 在基督裡新地位(1~10節)——我們未得救以前，真是不堪回首(1~3節)，「然而神」的憐憫與大愛臨到我們，使我們與基督同活、同復活、同坐天上，靠著恩典，藉著信，我們成為神的傑作(4~10節)。
- 二. 在基督裡新關係(11~22節)——原是沒有指望、沒有神，如今憑著基督的血和而十字架的工作(11~13節)，使我們與神、與人均和好(14~15節)，且成為新人(15~16節)，與聖徒同國，是神家裡的人(19~20節)，而同被建造成為神的居所(21~22節)。

鑰節:「我們原是祂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豫備叫我們行的。」【弗二 10】

提要: 以上經文的第一句話，亦可翻作「我們原是祂的傑作。」教會是神以大能所產生的最美傑作，她絕不能再加改善。我們舉目環顧，所見到處破敗荒涼，我們不禁驚問：「教會怎能達到那完美境地呢？我告訴你，她不是要去達到什麼，她乃是已經達到了。我們不用向前去發現她的目標，我們只要回頭一看創世以前，神在基督裡早已達到了祂的目的，便知道了。當我們在那永遠事實的亮光中與主同行時，我們現今就能見證這一榮耀事實的漸進彰顯。在羅馬書第八章卅節裡，保羅告訴我們，那些神所預先定下的人，祂又召他們來，所召來的人，又稱他們為義，所稱為義的人，又叫他們得榮耀。所以在神的心意中、一切屬乎祂的人，都已經在基督裡得著榮耀了！由於在基督裡那完美的目標早已達到，所以教會在屬靈實際上也早已被帶進榮耀中了。——倪柝聲《曠野的筵席》

【我要它得到榮耀】

❖ 在美國有一個黑人工程師，他在一艘航行河道的渡船上。這艘船已經很破舊了，不過他毫不在意；機器積滿了污垢，也沒有好好的照顧。他要完全的改變它。他做的第一件事，是回到他的渡船上，擦他的機器，直到機器的每一部份都閃閃發光，像鏡子一般。有一個常乘渡船的搭客盛讚它的改變。他問這工程師說，『甚麼東西驅使你清理擦亮你的這些古舊機器？』這工程師回答說，『先生，我要它得到榮耀。』這正是基督為人所做的。祂要給人得到榮耀。為了達成這一個目的，神用上了祂的智慧，用上了祂的能力，也用上了祂的生命，使罪人轉變成為教會。

默想：我們都是神的傑作？我像嗎？他那副德行也算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教會是神精心製作的藝術品，是嘔心的傑作。叫我們能體會神的心意，願與神同心，讓神的傑作得以顯明。

10月1日(週三)

讀經：弗 3 主題：基督的奧秘

重點：以弗所三章主要的乃是說到教會是基督的奧秘(弗三1~13)和教會當有的經歷(弗三14~21)。保羅蒙恩受了託付和啓示，盡【基督的奧秘】的執事(1~3節)。保羅所說的「奧秘」究竟是什么呢(4~11節)？

- 一、奧秘的性質(4~5節)——「基督的奧秘」就是教會，是歷代所隱藏的，今聖靈樂意啓示我們！
- 二、奧秘的內容(6節)——同爲後嗣、同爲一體、同蒙應許，何等福份！
- 三、奧秘的賜給(7~9節)——照神運行的大能，傳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，使眾人都明白！
- 四、奧秘的目的(10~11節)——爲要藉著教會，使天上執政的、掌權的...得知神百般的智慧，何等榮耀！

就在這麼震撼的主題之下，保羅因信放膽來到神面前(12~13節)，爲教會當有的經歷而屈膝禱告(14~21節)：

- 一、叫我們裏面的人要剛強起來(16節)；
- 二、叫我們在愛裏扎根立基(17節)，以領會基督之愛於我們是何等無限無量(18節)；
- 三、叫神一切的豐滿充滿了我們(19~20節)；
- 四、叫神在教會中並基督耶穌裡得著榮耀，直到世世代代(21節)。

鑰節：「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，藉著福音，得以同爲後嗣，同爲一體，同蒙應許。」(弗三6)

提要：以弗所書三章四至六節告訴我們，保羅深知基督的奧秘；這奧秘在從前的世代一直是隱藏著的，從前的人並不知道神藉著保羅所說出來的奧秘是甚麼。這個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得以成爲一個新人，就是團體的基督，也就是教會。三章六節是很寶貝的一節聖經，這裏提到「三同」就是基督奧秘的內容：

第一個「同」是「同爲後嗣」，這是我們與神正常關係的恢復，得了兒子的名分，有權利承受父的產業。

第二個「同」是「同爲一體」，就是我們一同成爲基督奧秘的身體，就是教會。

第三個「同」是「同蒙應許」，這是指我們進入神在基督裏所應許給教會的各種的屬靈福氣。

這是何等福份！所以我們不要老是爲教會的光景嘆息、爲教會的荒涼搖頭、爲教會的問題灰心，要積極的與弟兄姊妹一同進入神的計劃，共同享用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。

【神的計劃是最適合我們需要的】

- ❖ 在西班牙的首都馬德里城外，有座美輪美奐的教堂，數百年以來，西班牙的國王都埋葬在那兒。設計這建築物的建築師建了一道拱門。當時的國王恐怕中央沒有足夠的支撐，故下令建一支柱來支持拱門的中央部分。建築師強烈反對，認爲沒有必要。但國王卻堅持要辦，結果，那支柱建成了。

多年後，國王去世了。建築師揭露了這附加的支柱比拱門低了四分之一吋，而拱門本身卻從沒有板點鬆弛和下陷的跡象。今天，這座教堂成了旅遊勝地；導遊們會帶遊客經過這拱門，證明建築師設計的準確和智慧。神的計劃用不著人來支持。有時候，神的旨意會與我們的理想相違，又或許會叫我們有限的視野模糊。我們企圖在祂的計劃中加上我們的小小支柱，但神有自己的方法讓這些支柱顯爲不足，以致最後，我們會看見祂的計劃多完美，並且，祂的設計是最適合我們的。

默想：我有享受「三同」的經歷嗎？若無，屈膝禱告吧！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實在是蒙了特別的憐憫，你把歷代所隱藏的救恩向我們顯明了，而我們怎能私藏起來，不努力去傳福音，使別人也同得這福音的好處呢？

10月2日(週四)

讀經：弗 4 主題：與蒙召的恩相稱

重點：以弗所前三章是講在基督裡「蒙召的恩」，後三章講在基督裡該有的生活與職責，就是行事爲人「當與蒙召的恩相稱」(四：1)。以弗所書先是啓示神爲我們作了甚麼，然後才勸勉我們應作甚麼。到了四至六章則教導我們，在教會裏要合一的建造，個人生活要聖潔，在家裏要和諧，在工作上主僕(上司和下屬)關係要正確，並要站住抵擋神的仇敵。第四章前半段二至十六節說到，我們對教會、基督的身體當如何，而後半段十七至三十二節則說到，我們的言行當如同。本章可分成二部份：

- 一、合一的建造(2~16節)——要竭力保守那靈的合一(2~6節)；要各盡其職成全聖徒(7~11節)；要在愛與真理中建造基督的身體(12~16節)。
- 二、新人的生活(17~31節)——不要再像外邦人行事(17~19節)；脫去舊人，穿上新人(20~24節)；一切言行不要叫聖靈擔憂(25~32節)。

鑰節：「我爲主被囚的勸你們，既然蒙召，行事爲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；」【弗四1】

提要：我們既看見了教會的榮耀，就當切切實實的照著神所啟示的原則，進入實際的操練，真實的活出基督身體的見證來。而進入建立基督身體的見證，是需要付出代價的；不付代價的結果，就是停留在身體的見證以外。我們為了體貼父神的心意，所付出的一切代價，都要積蓄在基督裏，閃耀在新耶路撒冷裏。

所以在進入實際的開始，聖靈就提醒神的兒女，要活出「與蒙召的恩相稱」的實際來，就是付很大的代價也要活。活出來是必須的，計算要付多少代價是不必的。保羅付出了坐監牢的代價，他沒有後悔，反倒更強有力的勸勉弟兄們，要將神給的恩典活出來。神所給我們的恩典實在是太大了，接受這樣恩典的人，若不把它活出來，那就虧欠更大了。事實上，神並不是把重擔加給我們，只不過是要我們把所已經得了的恩典活出來就是了；神也不要我們多活，只要「相稱」也就夠了，不必活出我們所沒有的，只是把我們從神手中所接過來的透過我們的生活顯出來就對了。這就是「相稱」。不「相稱」就是虧欠。——王國顯《建立基督的身體——以弗所書讀經劄記》

【與蒙召的恩相稱】

- ❖ 戴德生去澳洲領會，主席介紹時說：「今晚在我們中間講道的是一位尊貴的客人(honored guest)。」戴德生安安靜靜地站起來，向會眾看了一會，誠摯地說：「親愛的朋友，我只是尊貴主人的小僕人。」生命愈豐富的聖徒，內心愈謙卑，因為他深知自己無論作什麼都是藉著神作的。

默想：我行事為人可以與蒙召的恩相稱嗎？別人是否能從我身上看到基督呢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願我的言行、脾氣、工作態度、存心，能與蒙召的恩相稱，不要讓聖靈在我裏面擔憂。

10月3日(週五)

讀經：弗5 主題：要被聖靈充滿

重點：以弗所第五章主要是說到在基督裡該有的個人生活(1~21節)和家庭生活(22~33節)。首先保羅延續第四章，再度勸勉我們行事為人要與蒙召的恩相稱，因此應活出新人的生活：

- 一、像蒙愛的兒女(1~7節)——憑愛心行事，言行合乎聖徒的體統；
- 二、像光明的子女(8~14節)——結出良善、公義、誠實的果子；
- 三、像智慧人一樣(15~21節)——謹慎行事，愛惜光陰，被聖靈充滿。

以弗所四章十七至五章二十一節，保羅用了八個強烈的對比來說明「新人」和「舊人」的不同。在這段經節裏，總共提到了八次的「行」(弗四：17，19，22；五：2，8，11，12，15)，著重的講到基督徒生活的實行。最重要的兩個點乃是一切所行「不要叫聖靈擔憂」(弗四：30節)，而且「要被聖靈充滿」(五：18節)。接著保羅談的是家庭的生活原則乃是愛與順服，而美滿的婚姻應當顯出基督和教會的關係：

- 四、丈夫是妻的頭，正如的頭(22~24節)；
- 五、丈夫要愛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(25~27節)；
- 六、丈夫要待妻子，正像基督待教會(28~30節)；
- 七、丈夫與妻子二人成為一體，正如基督與教會一樣(31~32節)；
- 八、丈夫要愛自己的妻子，妻子也當敬重自己的丈夫(33節)。

鑰節：『乃要被聖靈充滿。』(弗五 18)

提要：以弗所書是講論『聖靈』的書。他在開頭的頌詞：『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，祂在基督裏，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。』保羅在第一章十三節說：我們受聖靈的印記以後，說到聖靈的豐盛。在末了第五章又說：『乃要被聖靈充滿。』這叫我們知道聖靈的恩賜是無窮的，我們不可因得著聖靈的一些恩賜，便自覺滿足。甚麼叫作『被聖靈充滿』？

- (1) 被聖靈充滿，自然是有聖靈各樣的恩賜、各樣的恩典、各樣的作用；那就是說：我們得著祂的豐盛。聖靈是光明的靈(日頭)，祂曾照耀我們的黑暗、作我們靈裏的光、開我們靈裏的眼睛麼？祂是生命的靈(日頭)，祂曾復活了我們、重生了我們，賜給我們豐盛的生命麼？祂是聖潔的靈，祂曾潔淨我們的心，賜給我們基督的聖潔麼？祂是真理的靈，祂實在引導我們進入真理麼？祂是愛的靈，祂曾用火煉淨我們的心，使哥林多前書第十三

章實現在我們身上麼？祂是和平與喜樂的靈，祂曾賜給我們出人意外的平安與喜樂麼？祂是祈禱的靈，祂曾叫我們為自己祈禱，而且為別人祈禱麼？祂是全能的靈，祂曾賜我們權能，叫我們作見證救人麼？總而言之，我們接受聖靈的各樣恩賜麼？

- (2) 被聖靈充滿，不但是我們充滿著聖靈，而且是聖靈充滿著我們。我們的靈與魂、身心都全被聖靈充滿了麼？我們接受了聖靈，在靈性上我們能進入神的生命麼？我們知識的生命，被聖靈潔淨、啟發而合乎主用麼？我們的身體被聖靈潔淨，各肢體、各才幹都奉獻為主工作麼？這是被聖靈充滿。
- (3) 無論在甚麼時候、甚麼地方、甚麼環境、甚麼位置，都要被聖靈充滿。被聖靈充滿是在我們的各種倫理和各種事業中，讓祂作主。我們在事奉中、試誘中、喜樂中、得失中、家事中也是這樣；總而言之，凡事都要順服聖靈。

我們是這樣被聖靈充滿麼？我們是否時刻被聖靈充滿麼？我們是活在聖靈的空氣裏面麼？聖靈是我們的主麼？請再聽神的命令：『乃要時刻被聖靈充滿。』

神的聖靈！我羨慕被你充滿，我願意你來充滿我；今日再接受你的充滿。求你打開我的心來接受，如同我呼吸空氣一般。奉主耶穌的尊名。阿們！——摘自宣信《豐盛的生命》

【充滿我】（聖徒詩歌 245 首）

- 一何等榮耀，何等福氣，真理聖靈在我心，
見證救主，啟示真理，光照、安慰並指引。
(副) 充滿我！充滿我！願主聖靈充滿我；
將我倒空，將我剝奪，願主聖靈充滿我。
二 願主所說在我證實，生命聖靈將我釋，
使我脫離罪律轄制，脫離死亡的權勢。
三 我如困鹿切慕溪水，深願聖靈解我渴，
使我嘗到豐滿滋味，流出活水的江河。
四 願我自己被置死地，使我充滿主聖靈；
願我全人歸主管理，使我變成主榮形。

威爾斯大復興時一篇有名的禱告詞是：「充滿我，聖靈，充滿我，完完全全充滿我，我這器皿雖小，但求一樣可以湧流。」

默想：我們要被基督充滿（弗一 23），被神充滿（弗三 19），被聖靈充滿（弗五 18）。不只一次充滿，乃是時時刻刻被充滿。

禱告：主啊，我切慕被聖靈充滿，求你倒空我更多，使我充滿得更多。

10月4日(週六)

讀經: 弗 6 主題: 與穿上神全副的軍裝

重點: 以弗所第六章可分為四大段。第一段，一至四節說到父母和兒女的關係當如何。第二段，從五至九節說到主人和僕人(上司和下屬)的關係當如何。第三段，從十到二十節，乃是說到我們如何為神爭戰對付撒但。第四段從二十一至二十四節乃是祝福的結尾語。本章有三個要點：第一是在家裡父母和兒女要活出愛與順服的生活，第二是在工作上要見證守地位和盡本份的生活，第三是在屬靈的爭戰裏要過得勝的生活。

鑰節:「我還有未了的話，你們要靠著主，倚賴祂的大能大力，作剛強的人。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」(弗六10-11)

提要: 以弗所書第六章啟示教會是團體的戰士(六: 10-20)，表明我們的人生是一個爭戰的人生。因此，從認識仇敵的詭計到披戴屬靈的全副軍裝，保羅提出信徒致勝之道。這裏使徒指明魔鬼的詭計是甚麼。但既是詭計，當然是變化多端，並且使人難以提防的。例如撒但常常藉著外面的人、事、物，使我們沒有時間禱告。就是在禱告的時候，撒但也常會控告我們的軟弱，使我們感覺自己的不配、無能，對主失去信靠，我們就無心禱告了。

面對魔鬼用盡心思的詭計，我們要倚靠神的大能，作剛強的人，穿上神所賜全副軍裝：

- 一. 真理束腰——以神話語約束自己(14節上；彼前一13)
- 二. 公義護心——以神公義保守心境(14節下；箴四23)
- 三. 穿平安鞋——為給人福音而奔波(15節；羅十15)
- 四. 信德籐牌——以堅固信心抵擋試探(16節；路十八8)
- 五. 救恩頭盔——以神救恩保護思想(17節上；伯十九25)
- 六. 聖靈寶劍——倚靠聖靈用聖經攻敵(17節下；來四12)
- 七. 禱告祈求——靠聖靈多元式代禱(18-20節；提前二1)

除了前五項—真理束腰、公義遮胸、平安福音的鞋、信心的盾牌、救恩的頭盔，末了兩項尤具決定性，是不可或缺的憑藉—靈的寶劍(神的話)和在靈裡多方禱求並儆醒，才能在磨難的日子，抵擋仇敵，成就一切，站立得住(六: 10-20)。

【馬丁路得戰勝魔鬼】

❖ 一次，魔鬼帶一大卷的紙來見路得，兩面滿了字句。路得問說：『這是什麼？』撒但回答：『這是你犯罪的記錄。』路得仔細查考這卷，所記確是真的，凡是自己所忘的罪，也都寫在上面；他不能不承認自己是個罪人。路得再問他說：『一切都在這裏麼？』撒但顯出很有權柄的說：『不只這些，還有呢！』『去，快去拿來！』路得喊起來。一會見魔鬼又帶著一大卷紙來給他，都是指證馬丁路得犯了許多的罪，意思是要控告他，像他這樣的人不配為神作工，使他軟弱灰心。路得翻開之後又問：『還有麼？』撒但回答：『有，還有一卷。』撒但就去拿了第三卷來。路得從容的說：『是的，這都是我的罪狀。還有麼？都拿來，』撒但得意的說：『沒有了，都在這兒。』路得很鎮靜的走近書台，用筆蘸了紅墨水，翻開一切卷

子，寫著說：『神兒子耶穌基督的血，洗淨了我一切的罪。』魔鬼立即失敗退去。『弟兄勝過他，是因羔羊的血。』(啟示錄十二章十一節)

默想: 在我的生活中，我能否體驗到魔鬼無所不用其極的詭計？我有怎樣爭戰得勝或跌倒再起的經驗，請分享。

禱告: 親愛的主，我們深知在日常生活中常有從惡者來的攻擊，若不靠著你無法我們無法過儆醒、爭戰的生活。感謝你，靠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我們足能得勝，而且得勝有餘。

【讀完以弗所書，你是否能回答這些問題？】

- 1、 你能說出以弗所書的主旨和大綱嗎？
- 2、 你知道教會是甚麼？為甚麼要有教會？教會應是怎樣的光景？
- 3、 你能說出保羅的兩個重大和高深禱告的目的和內容嗎？
- 4、 你能比較「新人」和「舊人」的不同嗎？你該如何運用新人的生活到教會裏，家裏，和在工作上？
- 5、 你能歸納全副屬靈軍裝的配備嗎？著此軍裝涵蓋了信徒生活的每個層面，你自覺那一環需要加強？